

##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 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或本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6年9月16日届满,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现将本持股计划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 公司于2023年4月3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8日、2023年4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 截至2023年9月15日, 本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并持有公司股票共计1,910,091股, 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20,006,000股的1.59%,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3)。

3. 本持股计划锁定期已于2024年9月15日届满, 本持股计划在锁定期届满后一次性解锁, 解锁比例为1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6)。

锁定期届满后, 本持股计划在遵守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择时出售了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截至本公告日, 本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685,764股, 占公司现有总股本156,007,800股的0.44%。

### 二、本持股计划的后续安排

1. 本持股计划将在存续期届满前，按照相关规定并根据市场情况提请董事会延长存续期或择时出售持有的公司股票。

2. 本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信息敏感期等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规定。

### **三、本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终止**

#### **（一）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本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购买完成之日起计算，本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前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 **（二）本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本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 **（三）本持股计划的终止**

1. 本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前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 本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届满后，当本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转出且员工持股计划项下货币资产（如有）已全部清算、分配完毕后，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 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如持有的标的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 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等情况，导致本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的，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03月14日